自治区本级医疗卫生机构高质量发展医疗设备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协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编号：NMGZCS-G-H-260874

2026年10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内蒙古协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 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 自治区本级医疗卫生机构高质量发展医疗设备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医疗卫生机构高质量发展医疗设备

项目编号： NMGZCS-G-H-260874

采购计划备案号： 内政采计划[2026]36310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第一包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953,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953,000.00

报价形式：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3D4K荧光腔镜系统	1.00	2,190,000.00	套	工业	是	否	否	否
2	4K荧光腹腔镜系统	2.00	1,99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等离子双极电切电凝系统	2.00	595,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宫腔镜及等离子电切系统	1.00	178,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2：第二包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678,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678,000.00

报价形式：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射频理疗仪	1.00	598,000.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2	沙疗床	1.00	20,000.00	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理疗床	4.00	11,000.00	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中频治疗仪	2.00	24,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	熏蒸治疗仪	1.00	25,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3：第三包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2,928,162.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2,928,162.00

报价形式：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智能熬药系统（蒸汽加热版）	4.00	731,552.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2	智能药浴机	6.00	1,004,328.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药浴机	26.00	561,288.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电加热蒸汽发生器	6.00	308,328.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	反渗透净水设备	1.00	27,888.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	水疗机	1.00	227,889.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7	旋转摇臂移送担架	1.00	66,889.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3D4K荧光腔镜系统	3D4K荧光腔镜系统
2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4K荧光腹腔镜系统	4K荧光腹腔镜系统
3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等离子双极电切电凝系统	等离子双极电切电凝系统
4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宫腔镜及等离子电切系统	宫腔镜及等离子电切系统

采购包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射频理疗仪	射频理疗仪
2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沙疗床	沙疗床
3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理疗床	理疗床
4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中频治疗仪	中频治疗仪
5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熏蒸治疗仪	熏蒸治疗仪

采购包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智能熬药系统（蒸汽加热版）	智能熬药系统（蒸汽加热版）
2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智能药浴机	智能药浴机
3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药浴机	药浴机
4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电加热蒸汽发生器	电加热蒸汽发生器
5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反渗透净水设备	反渗透净水设备
6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水疗机	水疗机
7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旋转摇臂移送担架	旋转摇臂移送担架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第一包

1、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若是经销商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若是生产厂家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2、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若是经销商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若是生产厂家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3、特定资格要求：根据所投产品分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采购包2：第二包

1、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所投产品（射频理疗仪、中频治疗仪、熏蒸治疗仪）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若是经销商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若是生产厂家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2、特定资格要求：所投第二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对应产品在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3、特定资格要求：所投产品（沙疗床、理疗床）不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畴，须提供不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采购包3：第三包

1、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的，若是经销商无需提供经营类备案材料；若是生产厂家须提供有效期内的《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2、特定资格要求：根据所投产品分类提供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3、特定资格要求：所投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须提供不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协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恩和大厦1102

邮编： 010020

联系人： 范晓晨、张旭东、纪玥霞、张晓艳、李春亮

联系电话： 0471-6235886

采购单位名称：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

地址：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

邮编： 028005

联系人： 南迪那

联系电话： 0475-835421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3 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3：综合评分法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8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9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10	中标人确定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11	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采购包3：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以中标价为基数，参照《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内工建协〔2022〕34号）的标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货物类中标单位中标价格为8559162.00元，则该单位应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如下：500万元×1.5%+（855.9162-500）万元×0.8%=10.347万元，依此计算向各标包中标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14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5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2：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100%。 采购包3：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100%。
19	有效投标人家数	采购包1：3家 采购包2：3家 采购包3：3家
20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采购包2：1名 采购包3：1名
21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3名 采购包2：3名 采购包3：3名
22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3	现场踏勘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3：组织现场踏勘：否
24	兼投不兼中规则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5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6	其他	一、重要提示：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须全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承诺的按要求提供。二、参照《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预防和整治政府采购领域供应商围标串标违法违规行为的通知》(内财购函〔2025〕511号)的规定：(一)供应商在政府采购项目中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在评审报告中对相关情况予以记录，并作为围标串标的疑点线索移送相关部门：1.不同供应商上传或编制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IP地址、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或投标资料制作出自同一份U盘文件等；2.不同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转入同一虚拟子账户；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混盖公章，错放营业执照等文件的情况；4.多个项目中部分供应商经常伴随投标且中标人相对固定。(二)供应商在政府采购项目中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无效：1.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异常一致,如存在错误情况、排版格式等完全相同；2.不同供应商投标报价异常一致，或呈规律性变化，如报价清单各项单价存在固定比例关系；3.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编制、装订等事宜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5.不同供应商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账户转出。(三)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1.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2.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响应)文件；3.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响应)文件；4.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5.不同供应商存在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6.不同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7.提前安排陪标供应商，制造虚假竞争局面。三、纸质文件递交要求：中标人须在发布中标结果后向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投标文件3份(不分正副本),未中标人无需提供。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在开标时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4）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5）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6）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7）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8）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

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时，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2）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时，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3）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协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6.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开标

1.1程序

（1）宣布纪律；

（2）宣布相关人员；

（3）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

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5）开标结束。

1.2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说明

1.3.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开标时,投标人使用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资格审查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一般资格要求

采购包1：第一包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承诺格式自拟）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或依法缴纳税收承诺函（承诺格式自拟）。（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凭证为准）或依法缴纳社会保险承诺函（承诺格式自拟）。 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及缴纳社保的凭据或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保的承诺函（承诺格式自拟）。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2：第二包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承诺格式自拟）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或依法缴纳税收承诺函（承诺格式自拟）。（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凭证为准）或依法缴纳社会保险承诺函（承诺格式自拟）。 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及缴纳社保的凭据或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保的承诺函（承诺格式自拟）。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3：第三包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承诺格式自拟）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或依法缴纳税收承诺函（承诺格式自拟）。（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凭证为准）或依法缴纳社会保险承诺函（承诺格式自拟）。 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及缴纳社保的凭据或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保的承诺函（承诺格式自拟）。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第一包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若是经销商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若是生产厂家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若是经销商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若是生产厂家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所投产品分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采购包2：第二包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所投产品（射频理疗仪、中频治疗仪、熏蒸治疗仪）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若是经销商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若是生产厂家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特定资格要求	所投第二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对应产品在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特定资格要求	所投产品（沙疗床、理疗床）不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畴，须提供不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采购包3：第三包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的，若是经销商无需提供经营类备案材料；若是生产厂家须提供有效期内的《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所投产品分类提供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特定资格要求	所投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须提供不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采购包2：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供应商提供的标的内容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进行资格认定。

采购包3：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供应商提供的标的内容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进行资格认定。

3.评标

详见第五章

4.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中标通知书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

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自治区本级医疗卫生机构高质量发展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第一包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后20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并投入使用，至质保期3年满止。
2		标的提供地点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指定地点
3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20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并投入使用，至质保期3年满止。
4		合同履约地点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指定地点
5		验收要求	1.验收主体：各使用科室负责人及设备使用人员。 2.验收时间：到货且安装调试完毕后。 3.验收方式：现场验收。 4.验收程序：验收人员接受培训后，按设备使用说明书结合工作需求内容验收。 5.验收内容：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 6.验收标准：所有客观、量化指标。 7.外观检查：检查设备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碰伤、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检查设备及附件外表有无残损、锈蚀、碰伤等。如发现上述问题，应做详细记录，并拍照留据。特殊设备要按照设备的特性和合同要求及相关国家、行业（当行业标准高于国家标准时）、企业标准（当企业标准高于国家和行业标准时）进行外观检查。 8.数量验收：以供货合同和装箱单为依据，检查主机、辅机、附件、配件、备件及工具的规格、型号、配置及数量，并逐件清查核对。与设备配套使用的软件系统的名称、软件系统介质形式、数量等。检查随机资料是否齐全，如说明书、操作规程、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 9.质量验收：按照合同条款、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的规定和程序，进行安装、试机。对照合同技术参数指标条款、说明书，进行各种技术参数测试，检查设备的技术指标和性能。若设备出现质量问题，将通知供货单位，视情况决定是否退货、更换或要求厂商派员检修。
6		合同支付方式	1、货到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一次性向中标方支付全款。中标方须在中标(成交)公告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方提交成交金额10%的履约保证金。中标方在整个履约期间(验收后1年内)，如无质量和服务问题，履约保证金于货物验收合格后1年后，一次性无息退还。，达到付款条件起3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8		其他	一、售后服务要求 1.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其在采购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成交供应商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3.成交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的设备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成交供应商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4.根据采购人按检验标准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人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5.如果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7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成交供应商保证对售后服务要求及时响应并在1小时内作出响应回复；对需上门服务的情况，应在2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赶到现场；若需返回厂家修理，应提供备用设备或提供保证不耽误使用科室工作的服务。 7.对提供的货物的硬件或软件的升级改进服务，有及时告知采购人的义务，在采购人同意接受升级改进服务的情况下提供便利条件。 8.成交供应商现场安装、调试合格后验收，现场为采购人提供货物使用、维护等方面的技术培训。 9.严格遵守响应文件中售后服务承诺以及双方议定的售后服务承诺。 10.质保期：三年。 二、其他商务要求 1.提供原厂包装、包装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所有投标报价中包含物资设备的运输费、保险、伴随服务、安装调试和培训费。 3.货物包装和标识应符合国家关于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4.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参照“财办库〔2020〕123号 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邮件快件绿色包装规范》”等相关国家、行业最新规定的标准执行。 5.运输要求：投标人自行选择适宜的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运输，运输费、保险费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采购包2：第二包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后20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并投入使用，至质保期3年满止。
2		标的提供地点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指定地点
3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20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并投入使用，至质保期3年满止。
4		合同履约地点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指定地点
5		验收要求	1.验收主体：各使用科室负责人及设备使用人员。 2.验收时间：到货且安装调试完毕后。 3.验收方式：现场验收。 4.验收程序：验收人员接受培训后，按设备使用说明书结合工作需求内容验收。 5.验收内容：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 6.验收标准：所有客观、量化指标。 7.外观检查：检查设备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碰伤、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检查设备及附件外表有无残损、锈蚀、碰伤等。如发现上述问题，应做详细记录，并拍照留据。特殊设备要按照设备的特性和合同要求及相关国家、行业（当行业标准高于国家标准时）、企业标准（当企业标准高于国家和行业标准时）进行外观检查。 8.数量验收：以供货合同和装箱单为依据，检查主机、辅机、附件、配件、备件及工具的规格、型号、配置及数量，并逐件清查核对。与设备配套使用的软件系统的名称、软件系统介质形式、数量等。检查随机资料是否齐全，如说明书、操作规程、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 9.质量验收：按照合同条款、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的规定和程序，进行安装、试机。对照合同技术参数指标条款、说明书，进行各种技术参数测试，检查设备的技术指标和性能。若设备出现质量问题，将通知供货单位，视情况决定是否退货、更换或要求厂商派员检修。
6		合同支付方式	1、货到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一次性向中标方支付全款。中标方须在中标(成交)公告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方提交成交金额10%的履约保证金。中标方在整个履约期间(验收后1年内)，如无质量和服务问题，履约保证金于货物验收合格后1年后，一次性无息退还。，达到付款条件起3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8		其他	一、售后服务要求 1.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其在采购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成交供应商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3.成交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的设备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成交供应商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4.根据采购人按检验标准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人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5.如果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7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成交供应商保证对售后服务要求及时响应并在1小时内作出响应回复；对需上门服务的情况，应在2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赶到现场；若需返回厂家修理，应提供备用设备或提供保证不耽误使用科室工作的服务。 7.对提供的货物的硬件或软件的升级改进服务，有及时告知采购人的义务，在采购人同意接受升级改进服务的情况下提供便利条件。 8.成交供应商现场安装、调试合格后验收，现场为采购人提供货物使用、维护等方面的技术培训。 9.严格遵守响应文件中售后服务承诺以及双方议定的售后服务承诺。 10.质保期：三年。 二、其他商务要求 1.提供原厂包装、包装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所有投标报价中包含物资设备的运输费、保险、伴随服务、安装调试和培训费。 3.货物包装和标识应符合国家关于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4.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参照“财办库〔2020〕123号 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邮件快件绿色包装规范》”等相关国家、行业最新规定的标准执行。 5.运输要求：投标人自行选择适宜的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运输，运输费、保险费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采购包3：第三包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后20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并投入使用，至质保期3年满止。

2		标的提供地点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指定地点
3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20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并投入使用，至质保期3年满止。
4		合同履约地点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指定地点
5		验收要求	1.验收主体：各使用科室负责人及设备使用人员。 2.验收时间：到货且安装调试完毕后。 3.验收方式：现场验收。 4.验收程序：验收人员接受培训后，按设备使用说明书结合工作需求内容验收。 5.验收内容：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 6.验收标准：所有客观、量化指标。 7.外观检查：检查设备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碰伤、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检查设备及附件外表有无残损、锈蚀、碰伤等。如发现上述问题，应做详细记录，并拍照留据。特殊设备要按照设备的特性和合同要求及相关国家、行业（当行业标准高于国家标准时）、企业标准（当企业标准高于国家和行业标准时）进行外观检查。 8.数量验收：以供货合同和装箱单为依据，检查主机、辅机、附件、配件、备件及工具的规格、型号、配置及数量，并逐件清查核对。与设备配套使用的软件系统的名称、软件系统介质形式、数量等。检查随机资料是否齐全，如说明书、操作规程、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 9.质量验收：按照合同条款、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的规定和程序，进行安装、试机。对照合同技术参数指标条款、说明书，进行各种技术参数测试，检查设备的技术指标和性能。若设备出现质量问题，将通知供货单位，视情况决定是否退货、更换或要求厂商派员检修。
6		合同支付方式	1、货到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一次性向中标方支付全款。中标方须在中标(成交)公告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方提交成交金额10%的履约保证金。中标方在整个履约期间(验收后1年内)，如无质量和服务问题，履约保证金于货物验收合格后1年后，一次性无息退还。，达到付款条件起3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一、售后服务要求 1.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其在采购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成交供应商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3.成交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的设备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成交供应商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4.根据采购人按检验标准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人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通

			知后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5.如果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7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成交供应商保证对售后服务要求及时响应并在1小时内作出响应回复；对需上门服务的情况，应在2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赶到现场；若需返回厂家修理，应提供备用设备或提供保证不耽误使用科室工作的服务。 7.对提供的货物的硬件或软件的升级改进服务，有及时告知采购人的义务，在采购人同意接受升级改进服务的情况下提供便利条件。 8.成交供应商现场安装、调试合格后验收，现场为采购人提供货物使用、维护等方面的技术培训。 9.严格遵守响应文件中售后服务承诺以及双方议定的售后服务承诺。 10.质保期：三年。 二、其他商务要求 1.提供原厂包装、包装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所有投标报价中包含物资设备的运输费、保险、伴随服务、安装调试和培训费。
8		其他	3.货物包装和标识应符合国家关于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4.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参照“财办库〔2020〕123号 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邮件快件绿色包装规范》”等相关国家、行业最新规定的标准执行。 5.运输要求：投标人自行选择适宜的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运输，运输费、保险费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设备现场布设、配套装配要求： 1.管路线路布设实施： 完成全部设备地下、墙面给排水、蒸汽、药液输送、强弱电及通讯信号线深化排布、辅材购置、开孔开槽、布设对接、封堵及压力测试；做好管路标识，按规范完成防腐保温；隐蔽管线须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封闭。 2.墙地防护处理及防滑配套： 对设备及管线作业涉及墙、地面按医用洗浴标准做防渗防护及保护层，修复开槽、就位造成的墙地破损；配套布设防滑垫，满足临床防滑要求。 3.现场清理、区域分隔装配： 移除现场障碍物并清运废弃物；按设备布局供货并装配浴缸区域分隔构件，构件防水耐腐蚀，符合院感要求，所有垃圾由中标人清运离场。 4.顶部取暖通风设施装配调试： 供货并完成浴区顶部取暖、通风设施装配接线与调试，满足浴区换气、温湿度使用需求。 5.现场环境复原修整：

			设备管线作业完成后，对墙、顶、地面破损处修补收边，恢复现场完好整洁。 6.整机对接与系统联调： 完成全部设备就位、固定组装，管路线路对接连通；项目全部接头、阀门、密封件、紧固件等辅材由中标人提供；整套系统联动调试，确保上药、供汽供水、排水、消毒、报警、护士站联动等全部功能正常。 7.其他配套及交付工作： 完成配套物资布设，张贴标识及操作指引；组织整体验收，开展操作及维护人员培训，实现交钥匙可直接投入临床使用。 8.全部设备安装、管路线路布设及现场施工布设工作，均须严格遵照院方现场实际需求及相关管理要求组织实施。

2.技术标准与要求

采购包1：第一包

标的名称：3D4K荧光腔镜系统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主机 ▲1.具备4K3D荧光图像处理性能，能够输出≥3840×2160 和≥4096×2160 超高清像素影像，逐行扫描；与医用内窥镜、荧光造影剂吲哚菁绿（ICG）配合使用，适用于微创内窥镜手术中提供实时的可见光影像及近红外荧光影像；与3D荧光电子镜配合进行三维成像。 2.支持≥8种图像模式：白光、绿色荧光、彩色荧光、黑白荧光、白光主屏-四分屏、绿色荧光-四分屏、黑白荧光-四分屏、彩色荧光-四分屏。 3.具有光谱染色功能。 4.具有细节增强、颜色增强、亮度均匀、去雾优化、HDR等多种智能图像算法。 5.触摸屏，屏幕尺寸≥7.5英寸，可在触摸屏上进行功能设置和常用参数显示。 6.具有荧光亮度调节功能。 ▲7.内置4K刻录功能，可进行≥3840×2160和≥4096×2160像素影像静态和动态图像采集，并通过USB端口进行录像和图片输出。 8.主机自带内置USB接口刻录系统，接口支持U盘、移动硬盘存储设备即插即用，录像储存有动画，并在触摸屏上显示移动设备状态和可录制剩余时间。可同时两个存储设备。当其中一个设备存满后会自动切换到另一个设备进行存储。 9.具有≥4种录像格式选择，录像文件大小可选，储存文件更自由。其中录像码率≥120 Mbps。 10.具备≥3路能够同时输出的4K超高清信号，2路高清信号，信号输出方式包括一路12G-SDI和两路HDMI。 11.具有自动对焦功能，可一键对焦。 12.具有用户配置功能，可自定义≥20种参数保存，并直接调用自定义模式。 13.具有去网格功能，可连接纤维镜使用。 14.具有画幅自适应调控功能开关。 15.具有3D自动旋转功能。 16.可实现3D和2D图像之间的一键切换和自动旋转切换。 17.除烟去雾一键除烟去雾。

1		**二、摄像头** 1.摄像头防电击程度分类：防除颤 CF 级别I 类； 2.摄像头防护等级：≥IPX7。 3.荧光信号采用荧光逐行扫描成像。 4.摄像头可耐受环氧乙烷灭菌和低温等离子灭菌方式。 5.具有≥4个摄像头按键，能支持≥6个自定义功能，有≥20种可定义功能。可进行白平衡、拍照、录像、切换图像模式等功能设置。 6.摄像头可连接各类光学视管。 **三、4K荧光胸腹腔镜** 1.支持高温高压、低温等离子等消毒灭菌方式。 2.与摄像主机为同一制造商，确保成像链的匹配程度高。 ▲3.直径10mm与5mm，30度视野方向，视野角度≥80°，工作长度≥300mm。 4.视场中心角分辨力≥7.0C/(°)。 5.景深光学视管，有效景深3mm~200mm。 **四、3D荧光胸腹腔镜** ▲1.一体化电子镜，采用双路4K，支持2D白光、2D荧光和3D白光、3D荧光成像，≥3840×2160 和≥4096×2160 像素视频显示。 2.防电击程度分类为：CF 级别防护。 3.具有防除颤保护功能。 4.快捷键可以控制光源开关，调整白光、荧光亮度 5.快捷键具有开关计时器功能，控制计时器开始/停止记录手术时间。 6.有≥3个自定义按键，可设置≥20种快捷功能，可实现光源开关、亮度调整、计时器、白平衡、拍照、录像、电子放大、切换图像模式、一键切换2D/3D模式等功能。 7.直径10mm，30/0度视向角可选，工作长度≥320mm。 8.视场角≥80度。 ▲9.电子镜防水防尘等级IPX7，整镜支持低温等离子、环氧乙烷灭菌方式及≥600次高温高压灭菌。 10.支持3D/2D自动旋转功能。 11.免对焦功能。 12.具有主动防雾功能。 13.电子镜景深20~200mm。 14.视场中心角分辨力≥9.02C/(°)。 **五、光源** 1.设备支持同时输出近红外激光和白光，且激光为3R级医用激光光源； 2.触摸屏，屏幕尺寸≥7.5英寸，可在触摸屏上进行LED光源的常用参数调整； 3.设备类型：I类除颤CF型。 4.冷光源300nm~1700nm波长范围内的辐射通量和光通量比值≤6mW/lm； ▲5.白光冷光源的输出总光通量应≥2000lm； 6.LED灯泡工作寿命≥60000小时； 7.光输出中心照度≥ 3000000Lux；

		▲8.具有主机光源联动功能。 9.防电击程度分类等级为防除颤CF型。 10.冷光源在正常运行时产生的噪音≤55dB（A） 11.具有光纤插入自动检测功能。 12.具有一键待机功能。 13.具有高温报警、灯泡寿命警示功能。 **六、气腹机** 1.流速≥50升/分钟，流量调节范围0.1~50L/min； 2.压力范围：1mmHg~30mmHg，气压显示准确性±2mmHg； 3.采用触摸屏设计；尺寸≥7.5英寸。 4.具备少儿模式、成人模式、肥胖模式、后腹腔模式，亦可自定义模式； 5.具有双重报警系统，气压过高、管道堵塞、供气不足、自检失败、温度过高等情况下，既有声音提醒，亦有文字提示； 6.气压过高时，具有自动排气功能，防止体内压力过高； 7.具有排烟功能，在负压吸力为0.04~0.06MPa的情况下，排烟流量≥8L/min； 8.气腹机末端CO_2气体加热功能，加热温度为37℃； 9.与影像链成像系统为同一制造商，确保腹腔镜系统各项功能稳定。 **七、3D4K监视器** 1.4K医用LCD监视器，尺寸≥32英寸； 2.可通过前面板按钮直接切换3D/2D工作模式 3.支持4K 60Hz； 4.具有HDMI或12G-SDI的4K接口； 5.具有3G-SDI或DVI的接口； 6.背光亮度≥1750cd/m^2； 7.显示器对比度≥1000000； 8.具有≥178°可视角度； **八、超声高频集成手术设备** 1.可同时连接1把超声刀头、2把单极器械、1把双极器械。 2.具备两个单极接口，具备一个双极接口。 3.所有器械均可使用自带手控按键或连接脚踏控制激发。 4.≥8英寸LCD触摸屏操控，分辨率≥1024×768，模式切换。 5.具备超声刀功能可切割和凝闭直径3mm~5mm 的血管或其它软组织。 6.单极切割模式可设置为纯切、混切。 7.单极凝结模式可设置为软凝、电灼、喷凝。 8.单极切割、凝结模式的工作频率为434kHz。 9.双极凝结模式可设置为精确、标准、宏，以及双极柔和电凝。 ▲10.与影像链成像系统为同一制造商，确保腹腔镜系统各项功能稳定。 **九、台车** 1.台车具有总控开关，可一键开启和关闭腔镜全套设备。 2.台车可放置32吋4K医用监视器。

		十、3D4K荧光胸腹腔镜配置 1.主机：1 2.气腹机：1 3.医用内窥镜冷光源：1 4.摄像头：1 5.导光束：3 6.LCD显示器32吋：1 7.推车：1 8.32吋显示器俯仰挂架：1 9.32吋副屏：1 10.荧光胸腹腔内窥镜：1 11.3D镜头灭菌盒：2 12.3D电子腹腔镜：2 13.腹腔镜灭菌盒：1 14.钢瓶低压供气物料包：1 15.超声高频集成手术设备：1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4K荧光腹腔镜系统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主机 1.具备4K荧光图像处理性能，能够输出≥3840×2160 和≥4096×2160 像素影像，逐行扫描；适用于微创内窥镜手术中提供实时的可见光影像及近红外荧光影像； 2.支持≥8种图像模式：白光、绿色荧光、彩色荧光、黑白荧光、白光主屏 - 四分屏、绿色荧光 - 四分屏、黑白荧光 -四分屏、彩色荧光 - 四分屏。 3.具有光谱染色功能。 4.具有细节增强、颜色增强、亮度均匀、去雾优化、HDR等多种智能图像算法。 5.触摸屏，屏幕尺寸≥7.5英寸，可在触摸屏上进行功能设置和常用参数显示。 6.具有荧光亮度调节功能。 ▲7.内置4K刻录功能，可进行≥3840×2160 和 ≥4096×2160 像素影像静态和动态图像采集，并通过USB端口进行录像和图片输出。 8.主机自带内置USB接口刻录系统，接口支持U盘、移动硬盘存储设备即插即用，录像储存有动画，并在触摸屏上显示移动设备状态和可录制剩余时间。可同时两个存储设备。当其中一个设备存满后会自动切换到另一个设备进行存储。 9.具有≥4种录像格式选择，录像文件大小可选，储存文件更自由。其中录像码率≥120 Mbps。 10.具备≥3路能够同时输出的4K信号，2路高清信号，信号输出方式包括一路12G-SDI和两路HDMI。 ▲11.具有自动对焦功能。 12.具有用户配置功能，可自定义≥20种参数保存，并直接调用自定义模式。 13.具有去网格功能。

1		14.具有画幅自适应调控功能开关。 15.具备除烟去雾一键除烟去雾。 **二、摄像头** 1.摄像头防电击程度分类：防除颤CF级别I类； 2.摄像头防护等级：≥IPX7。 3.荧光信号采用荧光逐行扫描成像。 4.摄像头可耐受环氧乙烷灭菌和低温等离子灭菌方式。 5.具有≥4个摄像头按键，能支持≥6个自定义功能，有≥20种可定义功能。可进行白平衡、拍照、录像、切换图像模式等功能设置。 6.摄像头可连接各类光学视管； **三、4K荧光胸腹腔镜** 1.支持高温高压、低温等离子等消毒灭菌方式。 2.与摄像主机为同一制造商，确保成像链的匹配程度高。 3.直径10mm/5mm，30度视野方向，视野角度≥80°，工作长度≥300mm。 4.视场中心角分辨力≥7.0C/(°)。 5.景深光学视管，有效景深3mm~200mm。 **四、光源** ▲1.设备支持同时输出近红外激光和白光，且激光为3R级医用激光光源； 2.触摸屏，屏幕尺寸≥7.5英寸，可在触摸屏上进行LED光源的常用参数调整； 3.设备类型：I类除颤CF型。 ▲4.冷光源300nm~1700nm波长范围内的辐射通量和光通量比值≤6mW/lm； 5.白光冷光源的输出总光通量应≥2000lm； 6.LED灯泡工作寿命≥60000小时； 7.光输出中心照度≥ 3000000Lux； 8.具有主机光源联动功能，可根据当前手术视野的情况自动调节互联光源亮度。 9.防电击程度分类等级为防除颤CF型。 10.冷光源在正常运行时产生的噪音≤55dB（A） 11.具有光纤插入自动检测功能。 12.具有一键待机功能； 13.具有高温报警、灯泡寿命警示功能； **五、气腹机** 1.流速≥50升/分钟，流量调节范围0.1~50L/min； 2.压力范围：1mmHg~30mmHg，气压显示准确性±2mmHg； 3.触摸屏；尺寸≥7.5英寸 4.具备少儿模式、成人模式、肥胖模式、后腹腔模式，亦可自定义模式； 5.具有双重报警系统，气压过高、管道堵塞、供气不足、自检失败、温度过高等情况下，既有声音提醒，亦有文字提示； 6.气压过高时，具有自动排气功能； 7.具有排烟功能，在负压吸力为0.04~0.06MPa的情况下，排烟流量≥8L/min； 8.气腹机末端CO_2气体加热功能，加热温度为37℃；

		9.与影像链成像系统为同一制造商，确保腹腔镜系统各项功能稳定。 **六、4K监视器** 1.4K医用LCD监视器，尺寸≥32英寸； 2.支持4K 60Hz显示； 3.具有HDMI或12G-SDI的4K接口； 4.具有3G-SDI或DVI的接口； **七、超声高频集成手术设备** 1.可同时连接1把超声刀头、2把单极器械、1把双极器械。 2.具备两个单极接口，具备一个双极接口 3.所有器械均可使用自带手控按键或连接脚踏控制激发。 4.≥8英寸LCD触摸屏操控，分辨率≥1024×768，模式切换。 5.具备超声刀功能可切割和凝闭直径3mm~5mm 的血管或其它软组织。 6.单极切割模式可设置为纯切、混切。 7.单极凝结模式可设置为软凝、电灼、喷凝。 8.单极切割、凝结模式的工作频率为434kHz。 9.双极凝结模式可设置为精确、标准、宏，以及双极柔和电凝。 ▲10.与影像链成像系统为同一制造商，确保腹腔镜系统各项功能稳定。 **八、台车** 1.台车具有总控开关，可一键开启和关闭腔镜全套设备。 2.台车可放置32吋医用4K医用监视器。 **九、每套设备配置** 4K荧光胸腹腔镜配置 1.主机：1 2.气腹机：1 3.医用内窥镜冷光源：1 4.导光束：2 5.LCD显示器32吋：1 6.推车：1 7.32吋显示器俯仰挂架：1 8.腹腔镜：2 9.腹腔镜灭菌盒：2 10.钢瓶低压供气物料包：1 11.超声高频集成手术设备：1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等离子双极电切电凝系统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等离子双极电切电凝系统，适用于泌尿外科前列腺电切、妇科宫腔电切等手术 **一、等离子体功率源（主机）** 1.1 具有等离子双极电切和电凝的手术功能。 ▲1.2 输出频率≥350KHz，切割模式下负载150Ω±10Ω,输出功率200 W±40 W，凝血模式下负载100Ω±10Ω输出功率100 W±20 W。

1		1.3 工作状态显示为LCD液晶屏显示，多界面可同时显示：动态阻抗、电极状态和切凝的模式、功率等图形、字母和数字。 ▲1.4 具有自动识别不同代码(不同功能)双极电极的功能，并自动设定切割模式或凝固模式输出的默认功率，无需手调，并可增减与显示。 1.5 具有超负荷保护装置。 1.6 具有凝血模式或切割模式手术时帮助判定组织效应的阻抗条图显示。 1.7 具有电极安装状态显示。 ▲1.8 预期使用寿命：≥8年 2.双脚踏开关。 ▲3.双极电极（双极环状电极）。 ▲3.1 专用双极电极（多形状电极），具有多种手术配套用的双极电极，包括环状、铲状、杆状、针状、钩状、滚状等，满足多种规格。 **二、电切内窥镜** 1.电切内窥镜（包含如下），可连续进出水冲洗对流、要求与等离子主机为同一厂家或同一注册人或同一品牌的产品。 2.内窥镜，30°≥4mm×302mm高清（HD）内窥镜,目镜与镜端采用蓝宝石镜面，无腐蚀性，可高温高压消毒。 3.操作器，被动式 4.外鞘，26Fr设置进、出水通道和控制开关，始终保持进出水垂直对流。 5.内鞘，24Fr 可360°旋转。 6.内鞘进水接头，遇尿道狭窄时可配合内鞘实现腔内进水，实施单鞘手术。 7.闭孔鞘芯。 8.冲洗接头。 **三、内窥镜冲洗系统** 1.内窥镜冲洗系统：利用冲洗液体对腔体进行加压使其膨胀，从而达到腔镜检查和维持手术中可视空间及腔内冲洗作用的设备 1.1 外接电源/输入功率：AC 220V/50Hz 1.2 安全类型：I类BF型 ▲1.3 运行模式：连续运行。 1.4 冲洗压强调节范围：15 mmHg～700 mmHg 1.5 冲洗压强准确性：＜50mmHg时，允差为±5mmHg；≥50mmHg，允差为±10%; ▲1.6 冲洗流量调节：10 mL/min～1500 mL/min。 1.7 冲洗流量准确性：≥100mL/min时，流量设置的允差为±10%；＜100mL/min时，流量设置的允差为±10mL/min ▲1.8 冲洗管道: 牢固性：承受15N的静态轴向拉力15s不脱开。 消毒耐受性：采用温度为121℃的饱和蒸汽，每次持续15min ，可进行至少20次。 ▲1.9 具备控制开关。 1.10 噪音 ≤70db ▲1.11 预期使用寿命：≥8年。

		四、每套设备配置如下： 1.等离子体功率源：1台 双踏板脚踏开关：1台 2.内窥镜：1支 被动式操作器：1把 外鞘：1支 内鞘：1支 内鞘进水接头：1个 冲洗接头：2个 闭孔鞘芯：1支 冲洗器：2套 3.内窥镜冲洗系统：1台 冲洗管道：5套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宫腔镜及等离子电切系统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宫腔镜 用于宫腔观察成像。 1.1 蓝宝石镜面，轻质不锈钢材质Y型镜体。 ▲1.2 集镜鞘与内窥镜一体式，具有独立循环灌流功能和器械通道，根据不同手术场景可行多种循环灌流操作。 1.3 工作长度：205mm±3%。 1.4 视向角：30°±3°，视场角：70°±15%。 ▲1.5截面外径≤18Fr,具备不带外鞘操作模式。 ▲1.6 器械通道宽度Φ≥2.5mm（通过7Fr器械），具有自动磁片式阀体开关功能，独立直形环闭式器械通道，双重防漏密封。 ▲1.7 可满足低温等离子灭菌或高温高压灭菌两种灭菌方式。 1.8 剪刀：Φ2.0×400mm　半硬性 1.9 活检钳：Φ2.0×400mm　半硬性 1.10 异物钳：Φ2.0×400mm　半硬性 2.主机：等离子手术设备，适用于妇科宫腔电切等手术。 2.1 具有等离子双极电切和电凝的手术功能。 ▲2.2 输出频率≥ 300KHz，切割模式下负载150Ω±10Ω,输出功率200 W±40 W，凝血模式下负载100Ω±10Ω，输出功率120 W±24 W。 2.3 工作状态显示为LCD液晶屏显示，≥5.5吋，多界面可同时显示：动态阻抗、电极状态和切凝的模式、功率等图形、字母和数字。 ▲2.4 具有凝血模式和切割模式的输出选择及各模式输出功率的增减控制，并可显示，同时具有自动识别不同代码（不同形状）电极的功能。 2.5 具有超负荷保护功能。 2.6 具有切割模式手术时帮助判定组织效应的阻抗条图显示。 2.7 具有电极安装状态显示。

		▲2.8 具有切割模式、三种凝血模式，凝血模式中需包含一种独立输出的双极凝血模式。 2.9 具有凝血模式或切割模式手术时输出功率设定值的闪烁显示。 ▲2.10 预期使用寿命：≥8年 3.脚踏开关，双踏版 ▲4 双极电极（多形状电极），具有多种手术配套用的双极电极，包括环状、铲状、犁形电极、杆状、针状、钩状、滚状、电凝钩(腹腔镜手术用)、腹腔镜用双极电凝钳、多功能凝切钳等。 5.配置 1.宫腔镜：30°，7Fr通道 1套 1.1 剪刀：2把 1.2 活检钳：2把 1.3 异物钳：2把 2.等离子手术设备：1套 2.1 主机：1台 2.2 双踏板脚踏开关：1台 2.3 等离子手术电极：配合7Fr通道，5支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采购包2：第二包

标的名称：射频理疗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设备配备≥17吋触摸屏。 ▲2.设备额定工作频率≤600KHz。 3.设备输入电压：220V、50Hz; 4.设备输出功率：15～50W可调。 5.温度设定：38.0℃~48.0℃，步进 1℃。 6.治疗时间:1~60分钟连续可调。 7.工作过程中，整机噪声≤60dB(A)。 ▲8.设备有效期≥10年。 ▲9.治疗电极头尺寸有≥3种尺寸可选，包括内阴电极、外阴电极和宫颈电极等。 10.设备具有全时智能控温平台。 11.系统实施全流程AI预警。 12.系统具备患者信息档案管理模块。 13.仪器具有电路短路保护功能。 14.治疗启动，有脚踏开关模式和软件开关模式。 15.连接不同的治疗手柄之后，系统界面可实时显示多项参数：输出功率（W）、设定温度（℃）、治疗时间（Min）、电极温度（℃）、剩余时间（Min）。 16.操作手柄中的电路和开头处具有防水功能。 17.电极电缆或其连接发生中断时， 支持停止射频输出并发出声音报警。 ▲18.设备采用分体式结构，主机具备独立治疗功能，便于医护人员外出出诊携带，设备后期维护保养便捷；主机可配套专用台车组合使用，构成完整治疗工作站。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沙疗床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长:2200mm宽:1200mm高:600mm(允许偏差范围±10mm) 2.电源:220V(交流) 3.功率:≥1500W 4.控制系统:双智能温控器 5.加热系统:碳纤维加热板 6.治疗温度调节范围30℃~75℃，控温精度±2℃ 7.内部装沙量900kg~1000kg。 8.床体结构材料:采用实木制作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理疗床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床体尺寸：≥1850mm×550mm×650mm； 2.床面尺寸：≥1850mm×550mm； 3.呼吸孔尺寸：≥110mm×200mm； 4.承重：≥2000N； 5.适用范围：用于诊疗室、急救室医务人员实施检查、简单治疗等医疗过程中患者多体位支撑与操作； 6.医用诊疗床应具有床面腋窝开口； 7.医用诊疗床应具有手臂托架； 8.医用诊疗床应具有床面呼吸孔及堵头，适宜仰卧或者俯卧； 9.采用耐磨、易清洗皮革。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中频治疗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工作条件：电源：AC 220V，50Hz。 2.额定输入功率：≥200VA。 3.中频输出 ▲3.1 输出频率：1kHz～10kHz，级差1kHz，允差±10%； 3.2 输出波形：方波； 3.3 波形输出方式：双向； 3.4 中频输出电流：，在500Ω的标准负载电阻下，最大输出电流不超过以下限值：频率≤1500Hz不超过80mA（r.m.s），频率＞1500Hz不超过100mA（r.m.s）。 4.低频调制输出 4.1 调制频率范围：0～150Hz，单一频率允差±10%或±1Hz取大值； ▲4.2 调制波波形：方波，尖波、正弦波、指数波、三角波、等幅波、锯齿波、梯形波、阶梯波； 4.3 调制方式：连续调制、间歇调制、变频调制、交替调制。 5.干扰电输出 5.1 干扰电差频频率范围：0～120Hz，单一频率允差±10%或±1Hz取大值。 5.2 调幅度：0%、25%、50%、75%、100%，允差±5%。 5.3 干扰电动态节律：6～10s。 5.4 干扰电差频变化周期：16～24s。 ▲6.离子导入输出 直流输出（使用离子导入时）：分100档可调，级差1档，在500Ω的标准负载电阻下，输出电压最大有效值应不超过40V； 7.加热输出 7.1 热电极温度：38℃～55℃范围内分6档可调，允差±3℃; 7.2 具有温控保护功能。 8.输出电流稳定≤10%； 9.定时：1～99min范围内可调。 10.连续运行时间：≥4h。 ▲11.输出处方≥100个自动处方+1个手动处方。 ▲12.输出通道:四路中频加透热输出，四路离子导入直流输出，两路干扰电输出。 13.功能：具有同步设定和同步输出功能。 14.电极片：:配置多种规格的电极片及布套。 15.安全分类 15.1 按防电击类型分类：I类。 15.2 按防电击的程度分类：BF型。 15.3 按对进液的防护程度分类：IPX0。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熏蒸治疗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电源：AC220V，50Hz 2.输入功率：2200VA 3.治疗仪尺寸：≤1500mm×780mm×1300mm 4.具有臭氧消毒功能。 5.治疗温度：35℃~99℃可调 6.治疗时间：1~99min可调 7.具有音乐播放功能（配备U盘）。 8.溶液量：≥2L 9.煎药温度：可调 ▲10.熏蒸机具有自动上水功能。 ▲11.具有足底按摩，光疗功能。 12.微电脑控制，自动恒温、定时、报警。 13.配备多功能花洒淋浴头。 14.熏蒸机设有自动控温装置。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采购包3：第三包

标的名称：智能熬药系统（蒸汽加热版）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主要技术指标 1.输入电压：AC220V/50Hz。 ▲2.最大输出功率：400W。 3.设定时间：0~180min可调 4.设定温度：常温~98℃可调。 5.自动上药：具备6路独立自动输送药液，单路功率≤5W。 6.外形尺寸：≤610mm×480mm×1400mm（长×宽×高）。 7.熬药系统总容量：≥220L。 8.具备自动进水功能。 9.臭氧消毒：具备医用级臭氧发生装置,一键消毒杀菌功能,30分钟后系统自动关闭。 10.断电记忆。 11.武火/文火：具备启动后武火进行加热,达到设定温度后,自动进入文火熬制状态，可在操作触摸屏上手动调节文火或者武火工作方式。 12.防水等级:IP×4、防触电：I类。 13.具备安全保护功能。 14.设备材质：304不锈钢材质。 15.控制操作：≥7吋彩色触摸屏操作及显示并实时动态监测及显示熬药状态,温度、时间、水位。 16.升级接口：控制主板须设有软件升级接口。 17.具备自动排水功能。 18.上药保护：在点击上药键时，当药液温度超过65度时，系统不支持药液输送。 19.蒸汽换热装置性能: ▲19.1具备独立蒸汽热源换热装置加热、非直通式加热; ▲19.2加满水加热速度≤40分钟; ▲19.3加热工作时噪音≤60dB; 20.密闭微压熬煮。 21.内胆防堵过滤。 22.自动上药控制模块: ▲22.1 主机须设有6路自动上药阀门独立通道通讯线接口且能独立连接至控制主板; 22.2 须满足在触摸屏上点击任意一路按键完成自动上药功能; 22.3 须具备控制系统自动检测电动阀门故障功能。 23.操作控制系统: 23.1 具备电路主板; 23.2 具备独立芯片检测/监测管理; 23.3 须实现微电脑智能化操作控制及运行; 23.4 系统上配套使用的所有电动阀门。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智能药浴机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药浴机舱体：舱体须采用复合材质模具一次成型制作，具备牢固耐用，耐腐蚀、耐高温等。 一、主要技术指标 1.输入电压：AC220V/50Hz。 2.最大输出功率：70W。 ▲3.治疗温度：0~46℃可调。 4.治疗时间：0~60min 可调。 5.臭氧 6.防水强度：IPX4 防触电：I类。 7.主机外形尺寸：≤176cm×76cm×80cm（长×宽×高）。 8.具备蒸汽换热功能。 8.1 工作时噪音≤60dB； 8.2 304不锈钢材质； ▲9.药浴机舱体：舱体须采用复合材质模具一次成型制作。 10.监测及显示：具备实时动态监测并实时显示温度、时间、水位、运行状态、具备温度自动补偿功能 11.具备臭氧消毒功能。 12.水流按摩：具备循环喷射按摩功能。 13.具有光谱疗法、音乐疗法、提示语音功能。 14.具有故障自检功能。 15.控制操作：具备控制操作面板≥7吋彩色触摸屏。 16.智能模式：具备治疗次数预设。 17.自动排水。 18.插拔式 IC 数据卡。 19.自动进水。 20.病例储存：可预设储存≥200个治疗参数、一键读取自动运行。 ▲21.具备自动恒温功能。 22.病人紧急按钮。 23.具备自动冲洗消毒功能。 ▲24.加热速度：须具备加热工作时水温每1min上升≥2℃。 25.操作控制系统 25.1 具备电路主板； 25.2具备芯片检测/监测管理； 25.3具备薄膜按键功能开关控制操作面板； 25.4具备实现微电脑智能化操作及运行； 25.5具备电子浮球实时水位检测功能。 ▲26.浴膜：具备药浴机舱体内部套PE塑料浴膜功能，在病人入浴后不得影响加热恒温功能。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药浴机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舱体材质：浇铸一体成型；内胆底部须防滑处理；釉面须采用进口材料喷涂高温多次烧制工艺制作；舱体须具备耐高温≥200℃； ▲2.具备加热保护功能；噪音≤70dB。 ▲3.加热速度：水温在≤15℃上升至≥42℃时，须在15分钟内完成加热。 4.缸体外形尺寸≥：1450mm×750mm×760mm（长×宽×高）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电加热蒸汽发生器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电源电压:AC/380V/50Hz。 2.功率：≥70KW。 3.蒸汽发生量：≥100Kg/H。 4.工作压力：0.4-0.7Mpa。 5.内胆材质：加厚不锈钢板、内胆厚度≥6mm。 6.蒸汽加热档位调节：具备多档可调；手动设定及自动模式。 7.材质;整机壳体304不锈钢材质。 8.加热模块：四组独立，加热体材质316不锈钢。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反渗透净水设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电源电压:220v/50Hz。 2.功率：≥1.8KW。 3.净水流量：≥1T/H。 4.适用水质：自来水/井水/地下水。 5.进水压力：≥0.2Mpa。 6.产品尺寸：1530×1300×650mm。 7.压力罐容量：300升（随用随制）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水疗机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材质：亚克力一体成型。 2.外形尺寸：2400×1670×740（高）mm，允差为±10%; 3.内槽尺寸：1920×1485×585（深）mm，允差为±10%; ▲4.智能处方：可编辑≥30个处方。 5.节能环保水处理系统。 ▲6.自动加热系统及恒温热疗，水温可在18℃~45℃之间自行调节 7.具备光疗灯源：防水等级IP68，符合国家标准。 8.音乐疗法，防水等级IP68，符合国家标准。 9.按键式控制面板。 10.气泡：全身气泡按摩治疗。 11.最大水容量：1600L。 12.安全设置：水电分离、防干烧。 13.时间和温度显示。 14.具备臭氧消毒方式。 15.清洗装置：用于清洗蝶形浴槽 16.电源 ： 220V/50 Hz 17.功率：≥4600W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旋转摇臂移送担架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材质：L型托架及躺椅为304优质不锈钢静电喷涂烤漆工艺；躺椅面材为高弹防水海绵环保材料。 2.规格：整体尺寸：2680×590×1420（H）mm 3.托架离地高度：360mm 4.躺椅承重：≥160kg 5.电源：AC220V 功率：≥1000W 6.操控方式：采用遥控点动式开关，动态可控，可实现任意位置停止及启动。 7.具备安全保障功能。 8.躺椅可调节。 9.功能：可实现坐姿及仰卧姿势的训练，具体可根据患者的治疗需求，针对肩部活动、肌力、身体伸展、膝、踝关节等的治疗功能。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详见须知前附表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7人组成， 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5人， 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2人。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3: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采购包3: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第一包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采购包2：第二包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采购包3：第三包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详细评审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0.00分 商务部分1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根据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响应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情况进行评分： 1.标记▲的参数为重要技术参数（共计32项），完全响应得 24分；每负偏离1项扣0.75分，最多扣24分； 2.未标记的参数为一般技术参数（共计205项），完全响应得 10.25分；每负偏离1项扣0.05分，最多扣10.25分； 3.本项合计得分34.25分。 注：技术要求中指明提供佐证材料的技术参数，投标人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偏离表及佐证材料进行评价，未提供对应佐证材料或佐证材料无对应参数或负偏离的参数视为不满足，技术偏离表与佐证材料不一致,以佐证材料为准进行评审。未标记的技术参数为一般技术指标，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偏离表进行评价，如技术偏离表与佐证材料不一致，以佐证材料为准进行评审	34.2500	主观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1.总体实施思路与供货前期准备；2.货物包装及运输方案；3.装配集成与系统联调实施方案；4.缺陷处理方案及应急预案。本项最多得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5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内容不完整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逻辑混乱；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10.0000	主观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技术评审	供货计划及保障措施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供货计划及保障措施进行评审，内容包括：1.供货周期、设备到货检验计划；2.安装调试周期；3.设备供货保障；4.人员到位保障；5.供货延期预判与应对措施。本项最多得5.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1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内容不完整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2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逻辑混乱；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5.5000	主观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质量保障措施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进行评审，内容包括：1.设备进场质量管控；2.现场装配与系统调试质量控制；3.院感质量管控；4.应急处置预案。本项最多得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25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内容不完整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2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逻辑混乱；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5.0000	主观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1.售后服务各阶段服务计划；2.故障响应时间与方式、故障排除方案；3.售后服务团队及人员配置；4.培训服务方案；5.长期运维保障规划。本项最多得5.2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05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内容不完整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2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逻辑混乱；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5.2500	主观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商务评审	同类业绩	提供近三年完成的同类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最高得10分 注：1.近三年是指2023年10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日，具体日期以合同签订的日期为准； 2.需提供《采购合同》或《协议》；合同或协议需提供首页、基本内容页、盖章页等可证明业绩内容的关键页	10.0000	客观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采购包2: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0.00分 商务部分1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根据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1.标记▲的参数为重要技术参数（共计12项），完全响应得 20.4分；每负偏离1项扣1.7分，最多扣20.4分； 2.未标记的参数为一般技术参数（共计63项），完全响应得 12.6分；每负偏离1项扣0.2分，最多扣12.6分； 3.本项合计得分33分。 注：技术要求中指明提供佐证材料的技术参数，投标人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偏离表及佐证材料进行评价，未提供对应佐证材料或佐证材料无对应参数或负偏离的参数视为不满足，技术偏离表与佐证材料不一致,以佐证材料为准进行评审。未标记的技术参数为一般技术指标，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偏离表进行评价，如技术偏离表与佐证材料不一致，以佐证材料为准进行评审	33.0000	主观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1.总体实施思路与供货前期准备；2.货物包装及运输方案；3.装配集成与系统联调实施方案；4.缺陷处理方案及应急预案。本项最多得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5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内容不完整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逻辑混乱；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10.0000	主观	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

技术评审	供货计划及保障措施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供货计划及保障措施进行评审，内容包括：1.供货周期、设备到货检验计划；2.安装调试周期；3.设备供货保障；4.人员到位保障；5.供货延期预判与应对措施。本项最多得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2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内容不完整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2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逻辑混乱；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6.0000	主观	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

	质量保障措施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进行评审，内容包括：1.设备进场质量管控；2.现场装配与系统调试质量控制；3.院感质量管控；4.应急处置预案。本项最多得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5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内容不完整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2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逻辑混乱；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6.0000	主观	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1.售后服务各阶段服务计划；2.故障响应时间与方式、故障排除方案；3.售后服务团队及人员配置；4.培训服务方案；5.长期运维保障规划。本项最多得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内容不完整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2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逻辑混乱；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5.0000	主观	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评审	同类业绩	提供近三年完成的同类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最高得10分 注：1.近三年是指2023年10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日，具体日期以合同签订的日期为准； 2.需提供《采购合同》或《协议》；合同或协议需提供首页、基本内容页、盖章页等可证明业绩内容的关键页	10.0000	客观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采购包3:

采购包3: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0.00分 商务部分1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根据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1.标记▲的参数为重要技术参数（共计15项），完全响应得 18分；每负偏离1项扣1.2分，最多扣18分； 2.未标记的参数为一般技术参数（共计90项），完全响应得 13.5分；每负偏离1项扣0.15分，最多扣13.5分； 3.本项合计得分31.5分。 注：技术要求中指明提供佐证材料的技术参数，投标人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偏离表及佐证材料进行评价，未提供对应佐证材料或佐证材料无对应参数或负偏离的参数视为不满足，技术偏离表与佐证材料不一致,以佐证材料为准进行评审。未标记的技术参数为一般技术指标，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偏离表进行评价，如技术偏离表与佐证材料不一致，以佐证材料为准进行评审	31.5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

					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1.项目总体实施思路与组织架构；2.设备安装调试与系统集成联调方案；3.成品保护方案；4.项目验收与交付方案；5.项目实施风险预判及应对预案。本项最多得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6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内容不完整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2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逻辑混乱；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8.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

					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药浴系统集成布设及交付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药浴系统集成布设及交付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括：1.管线及设备集成实施方案；2.药浴区配套保障方案；3.现场布局及环境复原处置方案；4.现场实施管控及交付方案；本项最多得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5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内容不完整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3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逻辑混乱；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技术评审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供货计划及保障措施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供货计划及保障措施进行评审，内容包括：1.供货周期、设备到货检验计划；2.安装调试周期；3.设备供货保障；4.人员到位保障；5.供货延期预判与应对措施。本项最多得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内容不完整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2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逻辑混乱；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5.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质量保障措施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进行评审，内容包括：1.设备进场质量管控；2.现场安装与系统调试质量控制；3.关键部件与材料质量管控；4.院感质量管控；5.应急处置预案。本项最多得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内容不完整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2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逻辑混乱；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5.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1.售后服务各阶段服务计划；2.故障响应时间与方式、故障排除方案；3.售后服务团队及人员配置；4.培训服务方案；5.长期运维保障规划。本项最多得4.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0.9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内容不完整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2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逻辑混乱；不完整指内容具有明显缺陷，前后内容无法连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指内容脱离了实际情况，不利于采购人实施	4.5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评审	同类业绩	提供近三年完成的同类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最高得10分 注：1.近三年是指2023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日，具体日期以合同签订的日期为准； 2.需提供《采购合同》或《协议》；合同或协议需提供首页、基本内容页、盖章页等可证明业绩内容的关键页	1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包3: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内容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_____

（二）交付地点：_____（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_____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 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通过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同意验收结论。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通过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同意验收结论。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通过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同意验收结论。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第一包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采购包2：第二包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采购包3：第三包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